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处

学工字〔2020〕52号

关于申报2020年度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先进学生班集体”的通知

各教学学院：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加强我院学生管理工作，表彰先进，弘扬优良院风、学风，争创优良班风。经学院研究，决定开展2020年度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先进学生班集体”评选表彰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对象

当年9月在院的非新生学生班集体

二、名额分配

先进学生班集体的评选比例为各教学学院班级总数的10%（一年级班级不参评；班级数不足10个的教学学院可推荐1个）。具体名额见下表：

各教学院分配表	
教学院	先进学生班集体名额
商学院	4
外国语学院	2
理工学院	2
美术学院	2
教师教育学院	1
文法学院	1
传媒学院	1
音乐学院	1
体育学院	1

三、评选办法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先进学生班集体”的评选办法依照《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先进学生班集体评选和奖励办法》（见附件3）中的相关规定进行。推荐的候选学生班集体应先在教学院范围内公示不少于3个工作日。

四、材料要求

12月17日前，各教学院上交《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先进学生班集体”申请审批表》（见附件1）、《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先进学生班集体”考核情况汇总表》（见附件2）。

以上材料纸质版加盖学院公章交至学生处办公室（大学生活动中心217室），电子版发送至学生处邮箱：sdkyxsc@163.com。

未尽事宜，请联系

李老师：0792-3561731

附件：

1.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先进学生班集体”申请审批表
2.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先进学生班集体”考核情况汇总表
3.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先进学生班集体评选和奖励办法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学生处

2020年11月23日

附件 1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先进学生班集体” 申请审批表

教 学 院		班 级	
班 级 人 数		辅 导 员	
主要事迹 (可另 附页)	(根据先进学生班集体的申请条件, 对照撰写事迹材料。)		
辅导员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教学院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学生处意见	负责人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先进学生班集体”考核情况汇总表

教学学院：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时间：

序号	年级	班级	人数	递交入党 申请书的 学生比例	当学年考 试不及格 学生比例	参加寒暑期 社会实践活 动比例	注册青 年志愿 者比例	“健康打 卡”平均 比例	周末和节 日返校平 均比例	学习强国 个人年度 平均积分	班级荣誉情况	学生获省级及 以上奖项情况	其他

注：1. 疫情期间“健康打卡”平均比例低于 90%班级不得申报；

2. 辅导员、学生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学习强国个人年度平均积分低于 10000 分的班级不得申报。